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潮文通〔2019〕164号

关于做好2019年图文档、艺术系列专业技术 资格评审以及体育教练职务审核工作 的通知

各县、区文化（广电）旅游体育局，市直各有关单位，市局直属各有关单位：

根据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潮人社〔2019〕96号）精神，为做好2019年度职称评审工作，现就有关问题通知如下：

一、受理申报评审范围

在我市从事图书档案、文物博物、群众文化、艺术及体育教练员专业岗位工作，符合相应专业技术资格条件规定的专业技术人员均可申报。

二、评审条件及政策依据

（一）评审条件按照国家、省、市现行的职称政策规定和专业技术资格条件执行。申报者可以在中国潮州政府网站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网页（<http://www.chaozhou.gov.cn/dept/3636.jsp>）“通知公告”栏目参考下载。

(二) 根据有关文件规定, 我市属粤东西北地区, 职称外语和计算机应用能力条件不作要求。

(三) 职称申报材料只需提供 2019 年的继续教育证书。

三、申报审核评审材料有关要求

(一) 申报、审核评审材料的有关要求。按照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做好 2019 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(潮人社〔2019〕96 号) 等有关文件规定办理。

(二) 关于委托评审要求。委托评审图文档、艺术及体育系列各专业初级资格, 须持有关单位出具的委托函。

四、报送材料的地点和受理时间

(一) 报送材料的地点

申报评审文物博物、群众文化、图书档案、艺术及体育教练员专业初级和中级资格的纸质申报材料, 统一送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人事科。地址: 潮州市新洋路民主大厦六楼。

(二) 受理时间

受理申报的时间为 8 月 15 日至 10 月 31 日(节假日除外)。

五、评审收费

职称评审收费按《关于转发省物价局、省财政厅<关于调整专业技术资格评审费标准的复函>的通知》(粤人发〔2007〕35 号) 规定收取。

请各单位尽快将本通知精神传达到所属有关单位及相关人员，并按有关要求严格审核评审资料，按时报送。（联系人：市文广旅体局人事科 林熳、陈健 联系电话：2305084）。

本通知未尽事宜按照国家、省、市各级相关职称政策执行。

附件：潮州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《关于做好2019年度职称评审工作的通知》（潮人社〔2019〕96号）

潮州市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

2019年8月12日



抄送：市人社局。
